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0-084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振宇		
办公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电话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lao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1,445,607.54	1,642,579,794.10	-3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099,858.24	872,113,433.98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4,491,211.06	822,844,295.99	2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6,388,321.86	115,962,509.53	19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75	1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4.06%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64,353,195.25	25,800,904,916.27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909,857,193.45	22,249,498,565.07	2.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1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5%	309,940,049	18,275,382	质押	142,18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43,420,1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34,767,686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21%	25,752,6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3%	20,162,1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7,459,520			
深圳市金华盛世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2,200,819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52%	6,079,9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0.48%	5,570,748			
张端时		0.41%	4,744,7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1、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43,946 股外,还通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持有 42,376,236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420,182 股。 2、公司股东张端时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744,76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注：截止 2020 年 7 月 17 日，金诚公司部分股东增资共计 640.29 万元出资额，注册资本由 5,709.59 万元变更为 6,349.88 万元，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一致行动人协议》相关规定，金诚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为李秀林先生、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 6 名金诚公司股东共持有金诚公司 5,212.09 万元出资额，占金诚公司注册资本的 82.08%。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敖东转债	127006	2018 年 03 月 13 日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40,738.03	第一年 0.2%； 第二年 0.4%； 第三年 0.6%； 第四年 0.8%； 第五年 1.6%； 第六年 2.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14.65%	13.01%	1.6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44	19.27	0.8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医药企业不同程度延迟开工，局部停工停产、运输受阻、物流管制与人员交通限制等诸多情况对企业经营带来了明显影响。随着国家医改各项政策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正式实施，支付方式改革试点推进，药品招标、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两票制、市场监管趋严等对医药行业的供给端、需求端及支付端均发生了重大变化。医药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业升级加速，也推动了医药行业深刻变革，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为保证公司抗病毒类药物的持续供应，经敦化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吉林敖东延边公司及上下游配套公司严格按照省州市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对生产场所进行全方位消毒，精选假期没有外出且无接触外来人员的员工上班，同时上班员工采取强有力的个人防护措施，于 1 月 31 日复工生产，在疫情期间确保产品质量安全，确保产品持续供应，坚决做到药品不涨价，满足市场终端供货需求。敖东大药房作为药品流通企业全年无休，特别是在疫情期间，积极联系抗病毒的药品、防护用品的货源，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便利，并保证所销售产品不涨价。为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吉林敖东本着提供以抗击疫情前线最需要的物资为第一要务，没有盲目选择产品，而是按照国家及各省卫健委提出的诊疗方案，遴选出公司在产的质量安全、疗效可靠的药品名单，并通过与定向捐赠的医院及机构充分沟通，由受赠方根据疫情防控所需并指定药品及医疗物资，有针对性捐赠，保证所捐赠的物资能够“用的上、用得好”，不给受捐方增加负担。吉林敖东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和二级公司领导班子个人共分十三批累计捐赠药品、防疫紧缺物资和资金共计 702 万元，以实际行动支援疫情防控工作，充分体现了企业的价值和担当。

公司秉持“专注于人，专精于药”的核心价值观，坚持走“产业+金融”双轮驱动的发展道路，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着力严控风险，推进提质增效，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706,435.3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6,344.83 万元，增长 4.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0,985.72 万元，比年初增加 66,035.86 万元，增长 2.97%；资产负债率为 14.65%；实现营业收入 112,144.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2,113.42 万元，下降 31.73%；实现利润总额 102,427.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723.47 万元，增长 11.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09.99 万元，增加 14,798.64 万元，增长 16.97%，其中广发证券 2020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153.60 万元，公司本期对广发证券的投资收益为 100,747.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486.89 万元，增长 39.42%。

（1）发挥双轮驱动优势，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基于医药行业形势和资本市场情况，公司保持既定战略定力，凝聚医药产业力量，夯实基础、提质增效，与此同时适当加大对资本市场上的投资。一是加大对广发证券投资力度，本年度内通过深港通增持广发证券 H 股 42,354,00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份 1,252,297,867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份 83,380,000 股，以上持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 17.526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份 36,868,800 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 0.4838%。本公司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正常运作，所管理资金已投项目 18 个，所投项目全部涉及生物制药、医药研发、医药销售、互联网医疗等领域，部分投资项目已通过并购或其他方式退出，后期工作将着重投后管理及运营退出。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与成都海创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创药业”）等签订了《可转债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公司拟将对 Hinova Pharmaceuticals, Inc. 的股权投资变更为向海创药业发放股权投资同等金额的可转债贷款，并在协议中约定的转换条件满足后自动转换为向海创药业的增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海创药业股权转让对价支付以及开曼公司回购资金支付均已完成，协议下可转债已自动转换为对海创药业的认购款。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证券投资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对已持有的证券资产和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管理，初始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相应的初始证券及资金可循环使用。该项证券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增加资产收益，相关工作已按计划进行。

（2）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公司继续发挥“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的优势，充分利用资金较为充沛优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新品种与经典名方的研发、大品种的二次开发，全力开展多品种质量标准提升工作，不断推进医药产业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子公司延边药业累计完成及进行中的注册工作 68 项；获得药品再注册批件 185 个，补充申请批件 11 个，原料药变更供应商备案 11 个，医疗器械注册证 3 个，敖东牌女贞子山楂片保健食品再注册批件 1 个。新药白莲参颗粒目前正处于临床药学研究阶段，已开展白莲参颗粒中试三批，工艺基本确定；小儿芪楂口服液Ⅳ期临床项目已经接近结题；血

府逐瘀口服液基于“篮式设计”的两种中药经典名方上市后“以症统病”研究项目，已完成入组患者近百例；与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合作的开心散等 4 个经典名方已完成本草考证工作，药材产地已确认完毕。

延吉药业注射用核糖核酸Ⅱ真实世界研究已完成全部的肺癌、胰腺癌患者治疗的疗效和安全性真实世界回顾性研究”报告、解读的修订编写等工作，同时组织撰写相关的学术论文；新药注射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补充资料，已通过材料审评，拿到药品生产现场检查通知书，目前正在采购原辅料及内包装材料，做现场检查准备工作；新产品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剂研究已正式启动。

洮南药业精选用于呼吸科、心内科、泌尿科、神经科、妇科、消化科、肝胆科、心脑血管科的真武汤、百合地黄汤、温经汤、一贯煎等 11 个经典名方，部分完成物质基准研究，完成药材及物质基准药学研究；遴选出治疗Ⅱ型糖尿病、抗肿瘤、治疗精神病和神经病、抗病毒 10 个仿制药完成 2 个品种 3 批工艺验证，完成 1 个品种预验证，完成原料药工艺合成路线。其他子公司研发工作有序推进。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奠定发展坚实基础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为提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0 年 4 月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 79,9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9,855.46 万元，小容量注射剂新线建设完成、胶囊剂和片剂生产线、无菌粉针剂生产线改造完成，均已投入生产。注射用利培酮中试车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中试 5 批样品，立体仓库建设完成，投入使用。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8,904.14 万元，中药饮片生产车间建设完成并顺利通过 GMP 认证；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8,080.36 万元，提取车间完成三层楼板的浇筑，液体车间完成二层楼板的浇筑并开始三层屋面板的支模工作，同时两个车间的围护填充墙砌筑的准备已经完成，7 月份可以从下向上进行，目前已基本完成 40%整体进度。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525.17 万元，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及“敖东转债”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50,974.83 万元及利息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医药产业核心竞争力，

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 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 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子公司吉林敖东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收购吉林市仁修善德医药有限公司股权，并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办理完工商登记变更，单位名称变更为吉林敖东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31 日，三级子公司敖东大药房连锁（延边州）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9 日